
社会工作介入农村养老服务研究

——以浙江省丽水市为例

傅李玲¹

【摘要】随着我国计划生育政策的深入实施，农村居民家庭逐渐走向小型化，家庭人口结构发生变化。同时，大批农村地区青年劳动力纷纷涌入城市，留守在农村的老年人养老服务问题日渐突出，给当前我国农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带来一定压力。通过对养老模式、社会工作介入农村养老服务的研究，结合丽水市农村养老服务当前现状、成效及问题的分析，从完善农村社区及居家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条件、融合发展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模式、深化医养结合引进知名医康养护服务机构等方面提出优化农村养老服务对策。

【关键词】 社会工作 社区工作 养老服务

1 养老现状研究

1.1 老年人口基数大

2019年，我国总人口有14亿，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近2.54亿，占全国总人口的18.1%，其中6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1.76亿，占全国总人口的12.6%。面对与日俱增的老年人口，我国养老行业虽已有较大发展，但还需加速。人口老龄化所带来的农村养老问题是每个家庭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由于目前农村农业人口的居住模式普遍分散，经济发展条件和农民群众养老意识相对比较滞后，与城市老年人口相比，农村人口养老问题更加突出。

1.2 农村养老模式研究

当前，我国农村老年人居家养老的生活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几代子孙同堂一起生活型，即三代同堂或四代同堂，老人和他的子孙后代一起共同生活，同吃同住，生活饮食起居由下一代照料，老人除帮子女照看小孩外，没有生活负担。二是分居生活型。即老人自己还能从事较为轻松的家务农活，不与下一代居住在一起，日常伙食口粮和生活费用由老人子女定期提供，生病治疗等大额费用由子女分摊。三是老人独立生活型，即老人主要依靠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自身积累积蓄、子女支付、个人劳动收入等资金来源维持生活，老人自己有能力从事日常的家务农活，自己居住，自己耕种。

1.3 社会工作介入农村养老研究

1.3.1 宏观层面社会工作介入。

整合现有农村老年人的政策法规，使政策在操作过程中更具规范性、可操作性，并不断修改完善更加惠及农村老年人的相关政策体系。既立足当前，又放眼长远，长短结合，通过多种方式筹措专项资金加大城乡农村基本养老服务投入保障水平、推进养老机构综合养老、提升农村医疗保障服务水平、开展公益关爱老年活动等多种方式，使农村老年人养老能够得到平等对待。开展农村养老社会工作人才培养与管理，在原有经验知识储备基础上，更加主动积极引进农村社会工作先进工作理念和方法，

作者简介：傅李玲（1988-），女，浙江丽水人，硕士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农村发展。

推进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

1.3.2 中观层面社会工作介入。

农村地区养老社会服务工作通过对农民日常生活提高认同感，加强其与农村社区内农村居民的紧密联系，点燃广大农村地区老年人积极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热情。同时，社会工作者在充分深入了解中国农村社区内外部社会资源基础上，通过农村资源的综合优势有效整合，发动村里乡贤、退休大学老师和社会志愿者等支援帮助更多农村贫困老年人逐步增强与所在村里其他居民的良性互动，改善农村邻里关系。此外，社会工作还特别强调了要培养新生代农村社区领导、促进农村社区自治能力提升，农村社区里身强体健、有工作能力、有社会威望的老年人都可以担任新的农村社区领导，充分发挥农村老年人的余热作用。

1.3.3 微观层面社会工作介入。

社会工作者发挥充分了解和熟悉农村老年人需求的特点，通过个案工作方法和个案相关工作技巧，直接主动面向农村老年人家庭个体采取相应措施，帮助更多农村老年人家庭个体解决其面临心理和身体等方面的困难问题。另外，社会工作者通过帮助外部环境的不断改善及第三方的介入等方式基本达到帮助农村老年人的目标。农村老年家庭社会工作者结合老年家庭个案工作技巧帮助农村老年人正确认识困惑的各种社会问题的成因根源，了解老人与其家庭、子女以及社会周围环境的密切关系，并通过老年家庭和农村社区资源有效整合来促进农村老年人转变社会思想行为方式，使农村老年人能主动积极参与社会活动，融入农村社会，进而达到不断改善生活心理状态、提高社会生活服务质量的目標。

2 丽水市农村养老服务现状与成效分析

2.1 丽水市概况

丽水市地处浙江省西南部，古名处州。据明代《名胜志》记载，“隋开皇九年，处士星见于分野，因置处州”。市域面积 1.73 万 km²，是全省陆域面积最大的地级市（占全国的 1/600，全省的 1/6），辖 9 个县（市、区）。2019 年末，全市户籍人口 270.77 万人，其中，城镇户籍人口 85.06 万人，占 31.4%；乡村户籍人口 185.70 万人，占 68.6%。

2.2 丽水市养老服务现状

丽水是全国第四批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养老机构服务设施专项建设布局逐步完善，全市已累计建成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1800 余个、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75 个，建成社区（街道）嵌入式养老护理机构 10 家。率先全省完成《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与管理规范》和《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总体要求》两项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完成全市养老服务专业化运营团队政府采购两轮，全市统一引进上海佰仁、湖南普亲、重庆百龄帮、浙江唯康、浙江怡康、浙江康久等 6 家知名度较高的养老专业运营团队，培育了春满园、不老松等 10 余家居家服务组织。目前全市近 90% 乡镇（街道）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现社会化运营。去年 9 月，丽水市颐养院（市区精神障碍老人专业养老机构）开业运营，丽水市颐养院是由市民政局与丽水市人民医院合作开办，以接收失能、半失能老人为主，“养医结合”的护理型养老服务机构。颐养院不仅硬件设施齐全，同时为入住的老人开通健康医疗、急救绿色通道，配备多名专业诊疗医护人员为其提供健康管理保健咨询服务。

2.3 丽水市养老服务面临的问题

2.3.1 养老服务供给形式单一。

过去，传统意义上讲的养老服务更多的是侧重满足对老年人简单养老照看、生活服务、生病护理等，而随着经济社会的发

展和家庭生活条件的改善，养老需求对专业护理、医疗保健、精神抚慰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现行的养老照护模式难以满足一些老年人更高层次的需求。

2.3.2 养老服务专业人才不足。

对老年人的护理，尤其是对失能、半失能这类老人的护理，要求比普通养老机构会更高一些，但是当前丽水的养老护理人员队伍中，存在整体年龄偏大、学历偏低、专业护理者偏少问题。丽水本地的职业教育机构也不足，人才培育体系不够健全，制约养老服务本地专业人才的培养。

2.3.3 社会养老保障不完善。

近年来，全市老年人口数量增长快速，而与之配套的养老保障体制机制覆盖面目前还较为狭窄，庞大的农村老年人口群体主要还是依赖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同时，农村养老的资金投入、养老设施、养老观念以及政策扶持等因素都存在短板，影响农村养老服务产业的发展，难以满足剧增的老年人服务需求。

3 丽水市农村养老服务的优化及对策建议

3.1 完善基础设施，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

对农村（社区）养老服务的基础设施建设、养老照护等加大财政补贴力度。通过闲置房产再利用方式盘活农村闲置资产，改建成农村（社区）养老院、邻里中心等满足周边老年人群的养老需求。加大对运营中养老机构的资金及政策支持力度，建立完善对公办养老机构经费预算的动态保障机制，对于民办尤其是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建立财政补贴绩效考核办法，根据服务评定考核等级给予相应经营补助，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养老服务业的信贷支持，帮助养老机构更好的服务本市老年群体。

3.2 创新服务方式，提供养老服务模式多元供给

改变传统的养老服务模式，积极探索公办民办多元主体参与多种模式运营的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机制，变单纯养老院养护模式为社区（农村）养老护理机构养老、居养结合、为居家养老人员上门送服务等新型方式，延伸产业服务链，为有需要的独居、需要照料的居家养老老年群体提供定制的养老照护、健康管理等特色服务。如探索试行“智慧养老+专业服务”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模式、“家庭式小型养老院+照料中心”模式等，让老年人切实享受到更丰富、更实惠、更便捷、更优质的农村养老服务。

3.3 注重人才培养，加大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

在市内职业技术学院和职业高级中学两所职业院校开设增设养老服务领域相关专业，加大对专业护理员、心理咨询师、社会工作者等专业服务人员的培养力度，培养一批专业养老服务技能人才，不断提高专业服务水平。推进政府、高校等与养老护理机构等民营资本合作，鼓励建设集养老、护理、医疗、咨询、保健、管理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养老服务及示范培训基地，开展多层次养老机构人才培养，加强对全市养老从业人员的技能培训提升，从而培育一支政策熟悉、理念创新、管理优化、技能精湛的本土化特色化养老服务人才队伍。

3.4 深化医养结合，推进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

各类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与社会养老院、养老中心等以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医养服务合作，由公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组织提供床位，养老院、养老中心等提供专业养老服务，为农村老年群体提供特色健康养老服务。引进

一批知名疗养院，充分结合丽水生态优势，选取交通相对便利、生态优良的山林景区周边，以“森林康养”为特色，引进建设若干综合性疗养院和专科疗养院。引进知名专业养老服务机构的先进服务理念与优秀专业服务团队，提升本地知名养老服务机构的的专业服务水平，同时培育本土特色养老服务品牌，服务好全市的养老需求。

参考文献:

- [1]贺敏. 乡村振兴背景下社会工作介入社区治理研究[J]. 太原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9(10):185-187.
- [2]张越. 社会工作参与农村留守老人养老问题研究[J]. 戏剧之家, 2019(17):227-228.
- [3]吕意童. 农村留守老人养老服务资源整合研究[J]. 经济研究导刊, 2019(06):35-37.